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文件

泉港政综〔2026〕110号　　签发人：杨凤翔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关于区人大常委会对我区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》《福建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》情况检查报告审议意见办理情况的报告

区人大常委会：

2026年8月12日，泉港区人大常委会印发了《关于我区贯彻实施<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><福建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>情况检查报告的审议意见》（泉港人大〔2026〕32号），在肯定我区近年来乡村振兴工作成效的基础上，就深耕产业提质、强化人才引育、活化文化资源、聚焦生态提质、完善保障机制、深化法治赋能等方面提出了明确的意见要求。对此，区政府高度

重视，迅速研究部署，逐项分解细化整改措施，压紧压实至相关单位责任，统筹协调整改工作。现将审议意见办理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审议意见办理情况

（一）“深耕产业提质，构建现代化乡村产业体系”办理情况。一是补齐加工短板。优化农产品加工产业布局，培育全国主食加工业示范企业1家、福建名牌产品企业2家、省级农业龙头企业5家、泉州市级知名农产品3家，新建生猪顶点屠宰加工厂1家，生猪自给率达75.5%。**二是丰富融合业态。**锚定“世遗泉州·山海田园”等创建目标，织链于线，深化农文旅商深度融合，坝头溪、笔架山林场、诚峰村入选泉州市山海田园名录。**三是培优经营主体。**泉港首家万头猪场建成投产，累计培育省级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5家、农产品生产基地2个、市级农民合作社示范社、家庭农场示范场、休闲农业示范点35家。**四是做强区域品牌。**培育打造“寿乡福品”区域公共品牌，扶持壮大涂岭红茶、白潼杨桃、秀溪枇杷、惠屿鲍鱼等特色产品品牌，推出泉港“山福茶”“溪福果”“海福鲜”等特色产品标识，累计培育形成全国名特优新农产品6个。

（二）“强化人才引育，筑牢乡村人才振兴支撑”办理情况。一是精准培育本土人才。启动“新农人精英领航”计划，开展现代农业经营、品牌营销、电商直播、食品安全等专题培训，培养会经营、懂技术、善管理的家庭农场负责人和合作社带头人100多人，争取人才培育资金135万元。**二是精准引进返乡人才。**实

施“新农人”培育计划，实施“新农人”培育、村级后备力量“369”储备两大工程，储备青年后备人才800余名；推行“乡村合伙人”机制，聚焦农村电商、乡村运营引才育才，力争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5%左右。**三是壮大非遗传承队伍。**依托区内8名市级乡村工匠名师，逐人建立技艺档案和“师带徒”机制，常态化组织海峡两岸民俗文化节、北管音乐展演等技艺培训、交流研讨、赛事展演，2026年1月以来，开展非遗、文艺、文体技能培训10余场次，覆盖人才200余人次，挖掘培育青年文旅骨干50余名。**四是夯实基层骨干队伍。**构建“县级基地—镇级实训—村级教学点—田间课堂”四级培训体系，实施“千名产业带头人”培育计划，2026年1月以来，围绕农业技术、电商运营等领域开展专题培训300余人次，常态化组织农业专家、技术人员下沉一线破解生产经营难题78个。

（三）“活化文化资源，深化乡村文化振兴赋能”办理情况。一是系统保护文化资源。不断完善文化保护体系，我区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实地调查工作通过省级验收，新发现不可移动文物58处；加大传统技艺宣传保护力度，渔网渔具制作技艺、闽南砖雕获评第八批省级非遗项目，推动福建海盐传统晒制技艺（泉州）入选省级第二批非遗与旅游融合发展推荐目录。**二是深化文旅融合发展。**创新打造沉浸式体验项目，推进露营经济发展，滨海后龙乡村振兴、观音山文体旅综合体等工程有序推进，三赤瀑布露营地、金樟谷研学基地、黄田“亚马逊”漂流等新业态迭代

升级，2026年1月以来，文旅项目完成投资超3亿元。**三是强化法治宣传赋能。**用好福传泉港、镇村工作群、企业服务群等新媒体平台，定期推送典型案例、法律小贴士等，制作推送“锦绣之声”普法广播栏目，打破时空限制，实现普法全天候、零距离。**四是盘活基层文化阵地。**2026年1月以来，举办文体旅商活动100多场，构建“一镇一IP、村村有活动”全域活动体系，持续擦亮全国四季村晚示范IP第27届“四季村晚·圭峰之春”等重点活动，创新打造油菜花露营季、笔架山古驿道徒步等沉浸式体验项目。

（四）“聚焦生态提质，筑牢乡村生态振兴屏障”办理情况。一是规范农业面源污染治理。大力推广种养循环发展模式，推进养殖场（户）液体粪污贮存发酵、固体粪污堆肥、资源化利用设施“三提升”，提升农业面源污染治理水平，2026年1月以来，提升改造畜禽养殖场（户）18个，新增沼气池950立方米、沼液池590立方米、堆肥阳光棚625平方米。**二是补齐小微水体治理短板。**修编完善全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规划，完成涂岭镇世上村无名水体、峰尾镇诚峰村大埭溪至出海口水体、峰尾镇水体水质反复问题整治销号工作，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延伸、老旧设施改造，精准整治沟渠、坑塘等小微水体，常态化管控黑臭水体。**三是强化水源地安全管护。**持续推动实施泗洲水库水源地水环境整治提升工程，定期开展水库及入库溪流水质监测，常态化开展考核断面环境巡查、水质管控、隐患排查。聚焦10个“千

人以下”农村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管，每年开展水源地环境质量状况分析评估，切实保障农村群众饮水安全。**四是深化生态普法共治。**将“一法一条例”、生态保护、绿色生产、人居整治等列入区级普法责任清单，形成农业农村、司法行政等多部门协同联动工作格局，组织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者、“法律明白人”，通过“身边人讲身边事、身边事教身边人”，把法律条文转化为群众听得懂、记得住的乡音俗语。

（五）“完善保障机制，提升资金使用综合效益”办理情况。一是强化资金统筹整合。打破部门条线壁垒，统筹整合财政资金，充分保障重点领域稳步发展，2026年1-9月，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1.67亿元，其中：产业发展方面支出1.43亿元、民生保障方面支出15.02亿元、生态治理方面支出0.52亿元、文化保护方面支出0.21亿元。**二是提升资金使用效能。**规范农村集体“三资”运营，排查整改不规范经济合同62份、追回欠缴租金92万元，推动集体资产进场公开交易72宗、总额2200万元，依托平台强化阳光监管，审核资金3万多笔，涉及资金超1.6亿元，实现资产增值与风险防控并重。**三是拓宽资金投入渠道。**优化金融扶持，引入金融资本、社会资本加强投入，引导金融机构推出“福农贷”“福海贷”等专属金融产品，累计为镇级强村主体打包授信1.2亿元。**四是扶持村级集体经济。**扎实推进乡村振兴战略，通过打好选树先进典型示范、提升乡村建设品质、发展乡村特色产业、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等“组合拳”，为乡村振兴注

入新活力，我区全部村（居）集体经营性收入达20万元以上，超百万元村15个。

（六）“深化法治赋能，提升乡村基层治理水平”办理情况。一是常态化开展普法宣传。深化“法律进乡村”活动，常态化举办法治讲座，现场答疑、以案释法，依托镇村法治文化广场、法治长廊、公共法律服务站等阵地，增设乡村中小企业法治宣传专栏，打造沉浸式普法场景。**二是健全风险防控机制。**加快乡村治理工作体系建设，102个村（居）推行网格化治理体系，提高服务针对性和管理效率，常态化排查整治劳资纠纷、安全隐患、人居环境、生态污染等问题，前移风险防控关口。**三是推进服务资源下沉。**建立区级乡村振兴项目库，深化“红色赋能”行动，归集各类帮扶资源要素23项。2026年1月以来，整合涉农资金集中投入500万元，推动特色共建项目落地10个。**四是健全督导考核机制。**深化农村集体“三资”专项整治，落实专班与线索移送机制，清查103个村（居）资产资源，整改问题505个，追缴资金109.7万元，移送线索12条。

二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一是做强特色产业集群。坚决守牢粮食安全底线，稳定粮食播种面积2.9万亩、产量1.2万吨以上。深耕山海资源禀赋，推动东部海洋渔业向深远海、高附加值升级，西部做强生态畜禽养殖和农产品精深加工。擦亮“福农优品”泉港名片，加快区级乡村振兴直播电商基地建设，推动产业全链升级。

二是强化财政资金保障。加强财政资金统筹使用，疏通补助资金拨付全流程，梳理破解资金拨付堵点难点，全力加快补助资金下达、拨付进度，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到位，为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推进提供坚实资金支撑。

三是健全联农带农机制。做优“区级+镇级+村级”三级乡村振兴经营体系，鼓励村集体承接绿化养护、村庄保洁等公共服务项目，推动村集体经济恢复性增长。实施“新农人”培育计划和“乡村合伙人”机制，完善利益联结模式，让农民更多共享产业发展红利。

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

2026年11月1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

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　　2026年11月11日印发